

歷史空間

風中孤獨的旗手



兩個月前，正是華北地區的深秋時節。一天晚上，已經很晚了，我到公園散步。園內樹木參天，湖水茫茫，燈光幽暗。忽然北風大作，裹着幾分涼意的風，吹過湖面，越過亭山，搖撼着道路兩旁的大樹，樹林間響起陣陣喧嘩，漫天落葉飄揚。我想起了里爾克的《秋天》：主啊，是時候了。夏日曾經很盛大。

讓秋風颯過田野。誰這時沒有房屋，就不必建築，誰這時孤獨，就永遠孤獨，就醒着，讀着，寫着長信，在林蔭道上來回不安地遊蕩，當着落葉紛飛。在我讀過的詩人中，對孤獨體驗得最深刻、寫得也最好的，就是里爾克了。從很早的時候，詩人就飄流四方，遷徙和旅行構成了生活的主要形式。他不停地尋找着可以安放心靈的居所和故鄉。他出生在布拉格，但這座城市從未容納下他那不羈的詩靈。他兩次出遊俄國，拜訪托爾斯泰，半夜從村莊裡跑出一匹白馬印刻在他記憶中；他欣賞法國，特別是巴黎，在這裡他與藝術家羅丹、詩人瓦雷里交往；他遷去過意大利、西班牙、德國、瑞士、斯堪的納維亞半島以及北非。一方面，他帶着幾分渴望尋覓着同道和友情，懇切地與大師和藝術家交流；另一方面，他又竭力守護和維持自己的孤獨，將孤獨奉若神明。里爾克在一首詩裡寫道：在銀色雪夜的懷抱中／一切都已沉沉睡去／但是一種無限激烈的悲傷／卻在一個孤獨的靈魂中獨醒／為何那靈魂如此沉默？／為何不將悲傷注入黑夜？／因為一旦悲傷離開靈魂／星星就會消失得無影無蹤。

古今講台

說起《西遊記》

從一位印度朋友那裡聽到一個有趣的故事。我與他說起中國的小說《西遊記》，他不知道這一部中國小說，但因為《西遊記》的重要主角是孫悟空，他想起印度民間傳說的一個猴王故事。那是一位很有本領的猴王。牠到一座山那裡去採藥，但是一時沒有找到，於是他就索性把整座山搬過去了。這座山就是高高的喜馬拉雅山。移山倒海，真了不起。在他，移一座山，比找藥草，似乎更不費事。這個故事表現出一種超卓的想像力，很有氣魄。《西遊記》小說的作者吳承恩，想像力已夠豐富，才能夠寫下那麼多千變萬化的故事，印度猴王搬移喜馬拉雅山的故事，可以相比。前些年，在電視上看《西遊記》片集，見到出現一隻九頭獅子。心想，拍片集時要製作這樣

的資助下，他進入布拉格大學讀哲學，次年遷居慕尼黑，開始了文學創作生涯。1897年，里爾克結識盧·安德列亞斯·莎樂美，一位比他年長而又博學多才的俄國女性。正是在她的幫助和陪伴下，詩人兩度訪問俄羅斯。1901年，詩人與畫家克拉拉結婚，生了一個女孩。他們一家三口住在一間農舍，經濟拮据，難以為繼，只得把孩子托給外祖母，夫妻分居從事各自的藝術創作。從此，里爾克起程雲遊四方。1905年，他曾經短期為羅丹做過秘書工作。隨着詩名的不斷增長，他結識了更多的上層社會人士，特別是一些豪門貴婦。她們欽慕他的才華，喜歡與他交談，其中有些人還邀請詩人住在其鄉間別墅裡讀書寫作。回顧詩人的生平 and 創作，忍耐二字一直伴其左右。里爾克天賦異秉，志向高遠，敏感多才，但出身平民階層，在生活和詩歌創作中，他遇到的困難及阻礙不在少數。這個時候除了忍耐和等待，沒有別的辦法。對早年不愉快的經歷和磨難要忍耐，對日常生活的困窘和貧乏要忍耐，對情感的寂寞和親人及朋友的遠在天邊要忍耐，對積累知識和思考重大命題的漫長過程要忍耐，尤其對創作靈感遲遲不來時的迷茫、困惑、焦慮和自我懷疑更要忍耐。里爾克曾經說：當悲傷、不安出現在你身上時，你不要驚慌，也不要害怕。詩意靈感的到來需要一個過程，而過程並無時間和年月之分，十年並不等於什麼。所以，要忍耐，要學會忍耐。靈感和才華一定會來的，但是它只到忍耐力量強勁的人身邊。里爾克更有名的說法是：「有何勝利可言，挺住意味着一切」。其實，很長一段時間裡，里爾克認為自己是貴族後裔，他曾用藝術的筆法描繪了自己的出身，「古老悠久的貴族門第／牢牢鑄刻在眉宇之間」。今天的人們，當然不用太在意詩人的這種虛榮心，但對詩人一生和創作產生了影響的諸多事件中，有一件事卻是詩人與貴族階層的關係。當里爾克走過了寫作的初期，當他的詩歌才華日臻豐茂並表現出來時，他不僅與歐洲一些最上層的貴族成員魚雁往來，而且成為宮殿和一流豪門讚歎不已和競相邀請的座上客。這個時候，反倒是詩人顯得矜持和遲疑起來。他應邀到一些貴族府上作客，始終只受內心需要和主觀性的支配。他需要上層社會，為自己謀取暫時居住的地點和良好的寫作條件，然而一旦認為自己的「孤獨感」受到威脅，他就拂袖而去。詩人是這樣一種社會制度的寵兒，這一社會制度在受世界大戰的衝擊而土崩瓦解之前，使得他的這種純粹主觀的生活方式成為可能。里爾克的人生旅程，讓人想起托馬斯·曼等人的作品，在這些作品中，藝術家和詩人被描寫成一些富有教養的家族的末代子孫，古老、高貴的家庭已經日薄西山，只剩下最後一枝

奇葩尚在綻放。在這個意義上，里爾克還真是把早年的貴族出身幻覺與自己的命運和生活結合起來了。1911年至次年，正是作為塔克西斯侯爵夫人的客人，里爾克住進其位於亞得里亞海邊的別墅。在這裡他終於迎來了文學靈感的到來，開始寫作著名的《杜伊諾哀歌》。誰，倘若使我叫喊，可以從天使的序列中聽見我？其中一位突然把我拉進他的心懷，在他更強烈的存在之前，我將消逝。因為美只是恐懼的起始。每一天使都是可怕的，啊，究竟我們能夠支配誰？天使不能，人類不能，我們在自己解釋的世界裡，不能有在家的信賴。或許遺留給我們的是山坡上的某一棵樹，我們日日可以重見，而這正適於我們，而就此永駐，不再離去。……《杜伊諾哀歌》是詩人一生探索和思辯的結晶。作品對人的存在、生命意義和時代處境憂心忡忡，整個世界在虛無中隱晦不明，固有的一切意義闡釋及其神性象徵都失效了，被剝奪了祖產的位置。上帝究竟在何種意義上在或不在，讓詩人輾轉反側；何謂天使，天使帶來怎樣的音信？同樣讓詩人沉吟。大地、天空、生活、物質、美、愛情、死亡，無一不在詩人的筆下得到呈現並被獨特詮釋。什麼樣的生活才有意義，什麼樣的人格才接近存在本質，要怎樣思想和作為才能獲得拯救？長詩充滿焦慮地追尋着雲波迷迭的回復。大地前途未卜，可沉湎在物慾和享受中的人們，無暇顧及這一切，「聽，我的心只有聖徒在聆聽」。於是，里爾克獨自肩負起探索這些重大問題的使命，像一名勇敢的戰士擎旗前進。因了這部詩歌，里爾克與葉芝、艾略特同被視為歐洲現代最偉大的詩人。不過，這部長詩當時並未完成，要等到十年後的1922年，當詩人在瑞士的慕佐古堡又見到一處幽居，又等來了靈感的時候，他才最終寫出全部定稿，同時還寫成了另一部名作《致俄耳甫斯的十四行詩》。直到這時，里爾克才達到他詩歌創作的頂峰。詩人用全部的热情，用他最後的詩歌意象發出了天問：在沒有土壤的世界裡，啊，何處才是人的家園？1926年12月，詩人死於白血病，只有一位朋友陪在病床前，身邊沒有一個親人。

五棚閒話

人到中年，紅顏已經不再是那個鮮紅的顏色。戀愛的時候，女孩子十有八九都要問一句：「有一天，當我成了黃臉婆……」這之後的反應，自然是千差萬別。但結局都是一樣的：青澀的男生詛咒發誓，如何如何如何如何。網傳，娛樂圈內，有對模範夫妻的婚姻出了問題。第二天，就看到人家兩口子上街逛超市狂掃一通，大件小件值錢的不值錢的統統買過來，之後大義凜然手挽手腰桿挺直就像英雄走過菜市口……那樣子，就像和金錢有仇不花出去不舒服一樣。效果，往往很好。接着，有經紀人站出來闢謠：「都是謠言啦……小三是子虛烏有的啦……媒體人要有良好底線啦……什麼都不要，寫字的還是要有一點操守的啦……」再後來，大報小報電台電視網絡的娛樂版統統站出來擺手給大家看：「沒有不努力的小三，只有拆不散的模範……」於是大家一臉恍然，然後散去。三個月後，終於有娛記端出來一疊照片。蓋模範夫妻中的一方與嫩模在酒店過夜。然後，傳出兩位模範已經簽字離婚的消息。人性是一個說不清道不明的話題。這世上所有的哲學家 and 藝術家以及情感專家的終極目的，似乎都要給人性來一個科學的註腳。不過，他們的努力，除了告訴大家人性本身更為複雜更為詭異和不可知之外，都不能說明別的什麼。我的一個朋友，早年以為人仗義出名。中年以後，進入商場打拚。再後來，人就變了。一次聚餐，他的嘴邊竟冒出「只有永遠的利益，沒有永遠的朋友」來，讓我聽着萬分驚愕和驚訝。再後來，他的生意做不下去了，終於破產了事。問原因，知情人說，他做生意，一般只和人打三次交道：第一次讓合作夥伴賺錢，第二次也會讓對方賺錢，至於第三次，一般都會讓人連本帶利賠乾淨。久而久之，他再也找不到願意陪他玩的人了，只好關門大吉。同樣是這個朋友，有兩個孩子。卻在孩子高考的當口包養了小三。結局是，孩子書沒讀好，夫人反目成仇。至於小三，看他沒錢了，也捲鋪蓋走人。回想起來，四十歲之前，他是我心中的榜樣和力量。每當有難題，都會前去請求指點。卻不料四十歲之後，竟有如此大的變化。——究竟是他從前偽裝太好，秀術高明，還是人性本來如此複雜，偏偏我自己看不明白？我自己真的看不明白。看了一張照片，覺得非常有趣。有兩隻美麗的小鳥，分別站在兩根電線上。如你所知，一根是零線，還有一根是火線。它們的背後，是一片藍色的天空。本來，這兩隻小鳥相安無事。但是，不知為什麼，雄鳥突然吻了雌鳥一下。——結局是悲劇性的，美麗的精靈瞬間消失了。對此，有人總結說，這個故事告訴我們，出來秀親愛的都得死。這個解釋並不能讓所有人都信服。有人提出疑問，稱鳥嘴的化學成分是磷灰石，而磷灰石是不導電的。然後，專家解釋說，確實如此。不過，牠們在並不需要的時候舌吻了……秀得真實與否，或許並不重要。但是，結局往往驚人的一致。

過去物質匱乏的年月，每到春節，很多家庭都會親手製作幾樣年貨，除了待客送禮，也可以通過這「傳統儀式」令節日更具喜慶的氣氛。這些自製的年貨中，酥角是一道必不可少的應節點心。所謂酥角，是用麵粉擀皮，包上豆蓉、花生末之類的甜餡，做成餃子的模樣，再下油鍋炸酥，取「香酥的餃子」之意，是流行於嶺南一帶的特色小食。《清稗類鈔》曰：「北音讀角為嬌，故呼為餃。一酥角一名，其實就是「酥餃」的讀音變異。不過，嶺南人稱之為酥角，也還有有意義在內。一是粵語中的「角」為錢幣，以酥角名之，有着攬財的吉祥意味。二是半圓形的酥角，與舊時人們衣服上的荷包有幾分相似，裡邊填塞的豆蓉、芝麻等餡料，經過油炸之後，會把酥角漲得鼓鼓的，於是便有了荷包漲滿、錢財豐盈的寓意。這種以名討彩的民俗，背後所承載着的，是人們期待美好生活的精神願望。製作酥角，擀皮很講究，若是用含有較多麥麩皮的粗麵粉，酥角的皮會很硬，吃起來像是一個硬殼，很影響口感和風味。以往只有到了過年，國營糧店才會每人按定量配發少許經過精加工的富強麵粉，於是年前幾天，人們就會讓自家的孩子到糧店排隊。麵粉買回來後，打入幾個雞蛋，加上一些煉好的豬油，拌勻，揉至軟硬合度，揪成一個個小劑子，用麵杖擀成麵皮。以前每家製作的酥角餡料，都不盡相同，有人是用紅豆

的春日花事。柔風拂過，牡丹的步聲一晝間閃爍村前村後，滿村盡見花影繽紛，若雲，若霞……午後，一村的花朵側身微微行禮；午夜，滿村的花香錦衣夜行。那盛妝的每一分每一秒，都值得用黃金或白銀的刻刀細細雕鏤。喜歡牡丹，無論它是身在熙熙攘攘的城池，還是只容側肩而立的屋簷下，或如弦上的高山流水，或如雲端的霓裳羽衣，始終一樣的雍容淡定。喜歡牡丹，或是一個人來，或是千百人雲集而至，它都不驚不郁不悲不嘆，自在地開自己的花，盡心力，盡芳菲。喜歡牡丹，因為爸媽喜歡，縱然青絲染雪，他們依然攜手喜歡。從前，如今，都不肯錯過小村的牡丹花會。借一場花事，掃淨一村的庭院；借一場花事，洗亮所有的眼睛；借一場花事，放下一肩的浮雲；借一場花事，讓心在寂靜而盛大的喧嘩中隱居。那些日子呵，早起出門賞花，傍晚扶醉而歸，美好得不似人間，幸福得不知今夕何夕。這樣的恣意心情，這樣的柔軟心境，一輩子終能有幾回？那樣的日子，水袖一般翩躚，不需雲錦，不需徽宣。終於記住了——最綠的牡丹叫「豆綠」。最黑的牡丹叫「冠世墨玉」。最紅的牡丹叫「火煉金丹」。最白的牡丹叫「夜光白」。最藍的牡丹叫「藍田玉」。最多花瓣的牡丹是「魏紫」。最佳的間色牡丹是「二喬」。……每一朵牡丹都美，沒有最美。每一朵牡丹的名字裡都住着線裝的古典情懷，每一朵牡丹的花盞中都盛着微醺的酒意，有心的探花人可帶一青瓷小樽，倚着和風，淺斟慢飲，不醉不歸。給你寫了封信——四月天。一起來看看牡丹。你不來，不許花謝。

百羅漢、三千揭諦、四金剛、八菩薩、比丘尼、優婆塞，無數的聖僧、道者。唐僧等連忙一步一拜，拜上靈台。但這時孫悟空已看出這是妖精變的，公然不拜。大罵：「你這孽孽，十分膽大！怎敢假借佛名，敗壞如來清德！不要走！」上前便打。不過那個妖精也有十分厲害的法寶，從半空中撒下一副金鏡，把孫悟空合在金鏡之內了。好在孫悟空自有法力，終於還是鑽了出來，打碎了金鏡，降伏了妖精。唐僧西天取經的過程中，經過的災難很多。這一災難很有意思，一心虔誠的唐僧，見佛就拜，這一次差點上了假佛的當。佛也可以有假的，這是個重要的啟示。《西遊記》這一段，寫得真有意思。《西遊記》的作者吳承恩，明代人。他「性敏而多慧，博極群書，為詩文下筆立成，清雅流麗」（《淮安府志》）。但是他在科舉上卻很不如意，大概對付那些四平八穩的考場文字，不是他的長處。他還是寫《西遊記》，天馬行空，才發揮出他的睿智。他除了《西遊記》，還有一部《馮鼎志》，也是志怪小說，可惜沒有流傳下來。不知還有沒有再出現的機會。

畫中有話 泰囧 祝賀泰囧票房突破10億！ 圖、文：張小板